



發願記

方 倫

我和同事數人，連同太太們，一共也有十餘人，都是佛教信徒，都了解「行」的重要，所以全都接受了佛教的儀式。除平時大家在各人自己家裏，供養的佛像前，各做各的功課外，另外還排設一個公共佛堂，不！這不過是一個人家的小廳事。在它中間，懸起一幅阿彌陀佛立像，像前排列一張小桌，桌上供著花瓶，果盤，香爐，燭臺，馨木魚，如是而已；地下鋪上席子，設一個拜墊，這便是佛堂的全貌。我們規定在每星期三的晚上，大約七時到九時半，大家都到那裏念佛；由爐香讚的「爐香乍爇」起，一直念到黃昏，三皈依止，大約要費時一點，乃至一點多鐘不定。這其間可以伸縮的，便是念佛號。若沒有他事，時間可以拖長時，便把佛號多念些，或者還加上坐禪，這樣約須一點半鐘左右完畢。若另有他事，如講經，質疑，座談等等，則佛號就少念些，再把打坐刪去，這樣時間便縮短，約須一點鐘左右完畢。通常多是一點鐘念佛，一點多鐘講經，以期理事齊資，定慧兼有，這樣行之已久。

在這之外，若遇佛菩薩誕日，我們也知道：這是古人要借此一天，策勵學者，使之廣集功德，增強道心，所以雖云慶祝，實是修行。由是我們每屆此日，也就如期集會，做些讚歎，禮拜，供養，稱名，講述其功行威德，施食，放生，回向等法事，其目的無非要借彼威神，增我道果。至於其他如印經，放生，捐助佛教機關和刊物，以及撰文寫稿等弘法工作，也都量力隨喜，總期以聚土成山，積水為海的深心，來圓滿我們的阿彌陀佛三菩提願。

我們了解經論上說空是破執，若是誤解一切法空，那末千佛下生，都是多事，而一切佛門弟子，還出什麼家？受什麼戒？修什麼道？所以我們完全接受了般若三論的空義，來掃蕩一切相一切執著一切塵勞煩惱，罪垢結習；而於禪淨教律等各宗的精神法則，却也全盤接受，使之與空義相資為用，圓融無礙。我們是要遵循諸佛菩薩，效法齊公齊婆，明大乘的義理，學小乘的持行，

認為惟有照這樣的努力不懈，纔能徹證不空的佛性。

我們為了感覺魔高道弱，壽命短促，所以都希望換了一個安樂的道場，得到長遠的壽命，皈依福慧俱足的導師，使我們能安心修道，直至成佛。所以纔把修行的重點，放在念佛上，而把他佛事，作為增上緣。我們又認為：既接受淨土宗的教義，則必須加以實行，方能生效。而淨土宗除念佛外，次要的行動，便是發往生極樂國願。職是之故，所以我們決定趁農曆十一月十七日，阿彌陀佛誕辰，舉行集體發願，以事實來表現接受佛說大乘經，同時也替我們自己，買好了渡達彼岸的船票。

我們起先原擬把祝誕和發願分開，所以擬定了一張祝誕規儀，一張發願儀式，後來又覺得這兩項可以合併舉行，所以又改擬一張合併的規儀及願文。當起草願文時，是以不繁不簡，而又極其貼切為原則，結果總算滿意，大家無異議通過，現在且把祝誕發願規儀，及發願文繕列於左：

- (一) 祝誕發願規儀
- 一、大彌陀讚(彌陀佛大願王……)
 - 二、南無十方三世佛菩薩(三稱)
 - 三、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(三稱)
 - 四、南無蓮池海會佛菩薩(三稱)
 - 五、彌陀經一遍
 - 六、往生咒三遍
 - 七、讚佛偈(阿彌陀佛身金色……)
 - 八、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接引大導師阿彌陀佛(一稱)
 - 九、繞念「南無阿彌陀佛」聖號(多聲)
 - 十、南無觀世音菩薩(三稱)
 - 十一、南無大勢至菩薩(三稱)
 - 十二、南無清淨大海眾菩薩(三稱)
 - 十三、集體發願(全體胡跪，維那分句朗誦發願全文，大眾按句循聲念誦)
 - 十四、回向偈(願以此功德，普及於一切，我等與眾生，皆共成佛道)
 - 十五、三皈依

我們固不是政治集團，可是我們却不能缺少掌握群眾的辦法。能掌握群眾之後，才能發揮更大的力量。我們既爭取群眾，深入群眾，才能發揮更大的力量。我們既爭取群眾，深入群眾，才能發揮更大的力量。我們既爭取群眾，深入群眾，才能發揮更大的力量。

群 運 用

組織中發出力量支配幹部去運用群眾的力量；這也可以使一個人的力量發揮十個人的力量。但是，運用群眾還要講求方法，切不可濫用。濫用則反易引起群眾的憤恨。所以運用群眾要對群眾的心理，應乎我們的需要。戰一樣，我們要隨時把握戰機，使我們佛光隨時照耀世界，深入人心！

結 論

最好的寶貴意見，而每一個佛弟子要隨時提供自己的寶貴意見，而每一個佛弟子要隨時提供自己的寶貴意見。關於這種區區拙見，如果有人說這是搞政治的一套手法，關於這種區區拙見，如果有人說這是搞政治的一套手法。關於這種區區拙見，如果有人說這是搞政治的一套手法。關於這種區區拙見，如果有人說這是搞政治的一套手法。

(2) 發 願 文

稽首西方安樂國 接引衆生大導師 我等發願願往生 惟願慈悲哀攝受

衆生○○○等，今在諸佛菩薩前，誠心發願，願我今生捨壽命已，即生阿彌陀佛極樂世界，勤修福慧，成無上覺。佛昔本願：說我得佛，十方衆生，發菩提心，修諸功德，至心發願，欲生我國，臨壽終時，假令不與大眾圍繞，現其人前者，不取正覺。以此因緣，符佛本願，故我壽終，即蒙接引，生極樂國，我願如斯，惟佛攝受。我等發願，願生極樂世界已竟。

本年農曆十一月十七日，是星期二，爲了避免妨礙各人的職務起見，所以決定提前兩日，改在十五日星期日下午舉行。而在十四日下午，却先約齊人數，演習了一次，並修改了一些細節。到了十五日這一天，大家都緊張精神，悉皆戒，沐浴，更衣，有的擔任採買，有的擔任陳設，有的在溫習經咒和讚偈的板眼。大家都了解：這一宗大事，是關係各人自己未來無量無邊阿僧祇劫的前途，深知欲出三界，在此一舉，所以都鼓起精神，面有喜色。就是從前已發過兩次往生心願的我，也與大眾一樣，並不例外。待到午後，一切都已準備就緒，臨時尚有家屬三數人，要求加入，大家都以爲：譬如船將離岸，艙位尙虛，不妨多搭載幾個人，因此一致歡迎，儘量收納。佛事是由下午三時三十分，在花果清香，香烟繚繞，魚磬和經韻的音韻悠揚中開始。大家很整齊地，合掌肅立在阿彌陀佛像前，照規儀裏的程序，一一加以實行，情況莊嚴而雍穆。法事既畢，互道恭喜，相信將來同作極樂國道侶，仍然團聚在一起。休息片刻，吃過壽麵後，又做了一堂晚課，和蒙山施食，然後大家席地坐談。結論是：願力是信心來維持，所以既發願後，還要信心堅強不退，則自然生效。第一要信：釋尊無妄語，今生發願，則今生必往生。第二要信：一切唯心造，自心能生一切法，修淨行便能引發識田中淨種子，使之生起現行，顯出莊嚴境界。第三要信：佛願力不可思議，有感必應，決不落空。此外決不可因爲有願力做後盾的緣故，便把世念增擴，道心消失，或者還再起惑造孽，將染業弄成既重且多，影響願果。歸納說起來：今後最當切戒的，是(一)起疑。(二)信仰動搖，反

佛叛經。(三)多造惡業，增生死根。若能避免此三礙，則佛願我願，自力他力，都是百分之百的生效，勿庸就心。諸佛菩薩，都是以度生爲志願，假令衆生得度，便是志願已達。而他們又悉皆執相全空，結習都盡，不懷吾人：人我之界限未消，嗔嫉之妄心猶在。所以若在藥師佛前，發往生阿彌陀佛極樂世界之願，藥師佛亦必歡喜贊助。反之，若在阿彌陀佛前，發往生藥師佛淨琉璃世界之願，阿彌陀佛亦必歡喜贊助，任何佛菩薩，都是如此。

本社各名譽社董經手樂助基金功德錄

(限於篇幅恕不稱呼)

羅社董乃秋手：朱致發五十元，王達人，沈百年，耿仁各十元，陳茂田，許慶宗各五元。唐社董湘清手：陳道平三十元，許翹文，李成林，李恒鏡各二十元，段少嶽，李呈奇，曾嘉玉，曹鐵善，杜葆芸，各十元，梁五光，賴偉，黃妙心，勝光，王亞臣，趙陵芳，孫方儀各五元。(另蔡伯燻二十元。王鴻銘，李阿振，林徐亮各十元作爲訂閱)。陳社董景陶手：陳景陶二十元(另陳景陶，朱偉，陳志廣，丁請安各二十元作爲訂閱)。張社董月珠手：張寬心一百元，張月珠六十元，呂妙本，周妙然，李達殊，林妙宏，李寬能，吳鳳娥，陳林螺，賴圓，林正方等各二十元，蔡普芳，林妙性，董阿愛，沈月英等各十元。施社董雨農手：施雨農一百八十元，蔣葛妙信，張佩環各一百元，好藏拙五十元，王從周三十元，甘王鎮芬二十元。李社董用謀手：明勝電機工廠一百元，明德電料廠五十元，松山運送店，華聯電工廠，德發行各二十元。金豐五金行，互助營造廠，朱萬業各十元。林添丁五元，石岳壽，黃士木，鄭明通，周水火，高衆，林玉振，王子坪等各三元。顧社董世揚手：顏世澄一百元，蔣君宏五元。顧社董李本慈，李濟德各五十元。李社董濟道手：李本慈，李濟德各五十元。李濟道一百元。社董南亭法師手：無名氏三十元。社董白聖法師手：大悲法會，法華法會，無名氏各一百元，普濟五十元。陳社董慧復手：陳張慧先五十元，李用謀十元。社董斌宗法師手：斌宗，印心，滿拱慶，郭震東，陳信民，周浚源各一百元，王心四十五元。社董會性法師手：戒月四十元

所以不一定要在彌陀聖誕日，纔可以發往生極樂國之願，即在任何佛，任何菩薩像前，亦皆可發願，即在平時任何佛及大菩薩名像前，亦皆可發願，不論集體或個人，其效力總是一樣的。而十方諸佛世尊，及菩薩摩訶薩，法身皆遍滿法界，所以皆能感應，攝受，贊助，俾事能實現，願不唐捐。金剛經說：「如來悉知悉見。」凡大乘經，皆佛所說，皆可信受，可知即在任何時何地，任何佛菩薩前，發往生極樂國之願，阿彌陀佛亦悉能知見攝受也。

性蓮，真清，性德，性海，性願，性賢各十元。朱社董鐸民手：無上，周春煦，周月波，李本慈等各五十元。陳社董樹根手：善明一千一百元，觀培二百元，觀接，觀味各一百元，觀教，陳棟樑各六十元，觀政三十元，觀鶴，觀法，林賢華，陳好各二十元，觀啟十元，葉銀，廖峰，葉月竹存手：楊樹梅一百元。張社董少齊自捐一百元。社董太滄和尙自捐四十元。呂社董繩安自捐四十元(另介紹一訂戶)周社董子慎自捐一百元。李社董璧奎自捐一百元。(楊社董青樂介紹訂戶)以上共計五千八百四十六元(以上基金存入銀行非必要時不予動支)

一般樂助功德錄(恕不稱呼)

阮隆愈月捐二百元。黃林雪銀一百六十元(助印菩提心影)唐水風，陳繼良，蘇耐財，周廷恒各五十元。道宣法師三十元。林賜惠，慧三，邵育荃各二十元。乘願十元。張澤溥，姜冠平各五元。高云平七元。以上共計六百七十七元。

國外樂助功德錄(恕不稱呼)

泰國龍華佛敎社臺幣一百元，謝普揚臺幣二十元。非島柯玉鳳港幣一百元(瑞金法師手)，非島佛敎居士林五十元。蔡金鎗五十元。劉勝亮，劉慧燈，何明懷，何明峻，施宗法，施宗理，吳宗道，王世益等各二十五元(以上均保港幣由劉勝亮居士經手)。泰國馬瑞庭四十元，破娥廿五元，馬賽香十五元，鄭清娥十元，林木深十元(以上均港幣由馬瑞庭居士經手) 上列國外樂助除臺幣入帳外，餘均在港分社請諸佛慈。八載支帳存卷八二十三頁。